

证券代码:605168 证券简称:三人行 公告编号:2020-040
**三人行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三人行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三人行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一)本次会议于2020年9月26日以前和电话方式发出通知。
(二)本次会议于2020年9月27日上午10: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三)本次会议应由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四)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钱俊先生主持。

(五)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三人行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该议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且审议程序合法,表决程序符合《三人行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股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对全体员工的激励作用,无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通过该议案。

二、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本次会议于2020年9月27日上午10: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二)本次会议应由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三)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钱俊先生主持。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三人行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该议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且审议程序合法,表决程序符合《三人行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股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对全体员工的激励作用,无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通过该议案。

三、独立董事对本次议案发表独立意见
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股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对本次会议审议的《关于修订<三人行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进行了审核,认为该议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且审议程序合法,表决程序符合《三人行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股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对全体员工的激励作用,无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通过该议案。

10%。本激励计划中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该计划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如有)累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未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1%。
(五)激励对象的范围及各自所获的股权数量

激励对象的确定依据:

姓名	职务	获授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占授予限制性股票总量的比例	占本激励计划公司股本总额的百分比
1. 钱俊	董事、副总经理	420,000	54.98%	0.61%
2. 李向阳	高级业务运营总监	191,100	25.02%	0.27%
3. 熊炳彪	副总经理	155,775	20.00%	0.22%
4. 徐泽	执行	76,875	10.00%	1.10%

注:1.上述任一名称激励对象通过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均未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1%。公司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均未超过股权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的10%。

2. 激励对象中,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可实施。
(三)激励对象的调整范围
本激励计划授予涉及的激励对象共计2人。激励对象占公司截至2019年12月31日员工人数的一定比例,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
(四)激励对象的考核程序
激励对象的授予对象应当在本激励计划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12个月内确定,经董事会提出、独立董事审核并出具审核意见,并经监事会审议通过,报中国证监会备案。未按规定确定、授权和调整的,除涉及法律规定和本激励计划规定的特殊情况外,公司将终止参与本激励计划的权利,发生不符合本办法规定的情形时,公司将按照本办法规定处理。

三、激励对象考核程序
(一)考核程序
1. 激励对象年度考核:激励对象年度考核由人力资源部负责,人力资源部负责制定激励对象的考核办法,考核办法应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且审议程序合法,表决程序符合《三人行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股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对全体员工的激励作用,无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通过该议案。

本激励计划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期及各期解除限售时间安排如下表所示:

解除限售安排	解除限售时间	解除限售比例
第一次解除限售	自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24个月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40%
第二次解除限售	自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36个月后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第三次解除限售	自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48个月后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本激励计划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期及各期解除限售时间安排如下表所示:

解除限售安排	解除限售时间	解除限售比例
第一次解除限售	自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12个月后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40%
第二次解除限售	自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24个月后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第三次解除限售	自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36个月后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证券代码:605168 证券简称:三人行 公告编号:2020-041
**三人行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三人行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三人行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一)本次会议于2020年9月26日以前和电话方式发出通知。
(二)本次会议于2020年9月27日上午10: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三)本次会议应由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
(四)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钱俊先生主持。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三人行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该议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且审议程序合法,表决程序符合《三人行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股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对全体员工的激励作用,无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通过该议案。

证券代码:605168 证券简称:三人行 公告编号:2020-042
**三人行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摘要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激励计划的目的
为完善公司薪酬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核心团队积极性,有效降低激励对象离职率,公司将实施股权激励计划。股权激励计划旨在建立长期激励约束机制,使激励对象与公司利益保持高度一致,从而保障公司可持续发展,实现公司战略目标,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

二、激励对象的范围
激励对象指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本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且经董事会认定符合激励条件的公司员工。

激励对象的确定依据:

姓名	职务	获授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占授予限制性股票总量的比例	占本激励计划公司股本总额的百分比
1. 钱俊	董事、副总经理	420,000	54.98%	0.61%
2. 李向阳	高级业务运营总监	191,100	25.02%	0.27%
3. 熊炳彪	副总经理	155,775	20.00%	0.22%
4. 徐泽	执行	76,875	10.00%	1.10%

注:1.上述任一名称激励对象通过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均未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1%。公司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均未超过股权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的10%。

证券代码:605168 证券简称:三人行 公告编号:2020-043
**三人行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摘要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激励计划的目的
为完善公司薪酬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核心团队积极性,有效降低激励对象离职率,公司将实施股权激励计划。股权激励计划旨在建立长期激励约束机制,使激励对象与公司利益保持高度一致,从而保障公司可持续发展,实现公司战略目标,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

二、激励对象的范围
激励对象指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本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且经董事会认定符合激励条件的公司员工。

激励对象的确定依据:

姓名	职务	获授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占授予限制性股票总量的比例	占本激励计划公司股本总额的百分比
1. 钱俊	董事、副总经理	420,000	54.98%	0.61%
2. 李向阳	高级业务运营总监	191,100	25.02%	0.27%
3. 熊炳彪	副总经理	155,775	20.00%	0.22%
4. 徐泽	执行	76,875	10.00%	1.10%

注:1.上述任一名称激励对象通过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均未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1%。公司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均未超过股权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的10%。

三、激励计划的授予
(一)授予时间
本激励计划授予涉及的激励对象共计2人。激励对象占公司截至2019年12月31日员工人数的一定比例,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
(二)授予数量
激励对象的授予对象应当在本激励计划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12个月内确定,经董事会提出、独立董事审核并出具审核意见,并经监事会审议通过,报中国证监会备案。未按规定确定、授权和调整的,除涉及法律规定和本激励计划规定的特殊情况外,公司将终止参与本激励计划的权利,发生不符合本办法规定的情形时,公司将按照本办法规定处理。

证券代码:605168 证券简称:三人行 公告编号:2020-044
**三人行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三人行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三人行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一)本次会议于2020年9月26日以前和电话方式发出通知。
(二)本次会议于2020年9月27日上午10: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三)本次会议应由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
(四)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钱俊先生主持。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三人行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该议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且审议程序合法,表决程序符合《三人行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股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对全体员工的激励作用,无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通过该议案。

证券代码:605168 证券简称:三人行 公告编号:2020-045
**三人行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三人行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三人行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一)本次会议于2020年9月26日以前和电话方式发出通知。
(二)本次会议于2020年9月27日上午10: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三)本次会议应由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
(四)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钱俊先生主持。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三人行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该议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且审议程序合法,表决程序符合《三人行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股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对全体员工的激励作用,无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通过该议案。

证券代码:605168 证券简称:三人行 公告编号:2020-046
**三人行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三人行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三人行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一)本次会议于2020年9月26日以前和电话方式发出通知。
(二)本次会议于2020年9月27日上午10: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三)本次会议应由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
(四)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钱俊先生主持。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三人行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该议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且审议程序合法,表决程序符合《三人行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股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对全体员工的激励作用,无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通过该议案。

证券代码:605168 证券简称:三人行 公告编号:2020-047
**三人行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会议基本情况
《三人行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会议”)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三人行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证券代码:605168 证券简称:三人行 公告编号:2020-048
**三人行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会议基本情况
《三人行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会议”)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三人行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证券代码:605168 证券简称:三人行 公告编号:2020-049
**三人行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会议基本情况
《三人行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会议”)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三人行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证券代码:605168 证券简称:三人行 公告编号:2020-050
**三人行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会议基本情况
《三人行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会议”)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三人行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